**2023年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古城街道办事处单位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古城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古城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古城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预算表二、部门收入总体预算表三、部门支出总体预算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预算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十、项目支出预算表十一、市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古城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令、法规，在区党委领导下完成各项任务。

（二）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发展街道工业，以及与居民密切相关的第三产业，指导街道经济组织发展经济，拓宽经济活动的领域，为经济组织提供服务，运用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管理街道经济。把街道建设成为经济繁荣、文化发达、道德高尚、社会安定、生活方便、环境优美的社会主义新城区。

（三）负责辖区内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人民调解、法律服务工作，依照有关规定管理外来流动人员。

（四）开展社区服务、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社区优抚、社会救济、社会福利工作，兴办社会福利及残疾人福利事业，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工作。

（五）按照职责范围做好城市建设管理监察、计划生育、爱国卫生、初级卫生保健、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安全生产等管理工作。

（六）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风、防火、防震、抢险和防灾救灾工作。

（七）维护老年人、妇女、青少年、儿童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和保障少数民族的权益。

（八）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的工作，促进居民委员会的依法建设。

（九）向市、区反映居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办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等事项。

（十）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古城街道办事处内设机构10个，包括：1. 经济发展中心；2. 党政便民中心；3. 退役军人服务站；4.社保所；5.财税所； 6. 社区服务中心；7. 社会事务服务中心；8. 精神文明实践中心；9. 社会治安治理中心。10.综合执法中队。

第二部分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古城街道办事处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古城街道办事处2023年收入总计1131.94万元，支出总计1131.94万元，与2022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99.14万元，上升21.3%。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古城街道办事处  2023年收入合计1131.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31.94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古城街道办事处2023年支出合计1131.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31.94万元，占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古城街道办事处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131.94万元。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199.14万元，上升21.3%。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古城街道办事处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131.9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41.82万元，占74.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8.68万元，占13.13%；卫生健康支出79.45万元，占7.02%；住房保障支出61.99万元，占5.4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和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31.9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51.6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80.2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3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古城街道办事处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支出情况**

古城街道办事处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为1131.94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政策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5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0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0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古城街道办事处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古城街道办事处共有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古城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